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 Hainan State Farms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农垦投资”）、Sandana Dass、Lim Beng Seng、Ling Chan Yew、Ho Wai Leong、Toshinobu Handa、Lee Chee Hoe、Oh Kian Chew、Leow Wei Chang、Lim Chin Seng、Leslie Cheng Tsin Tzun、Nguyen Dai Thao、丁文、Wong Kien Hian、Yeoh Wee Chia、Mantha Srinivas Sastry 和 Koravangattu Vinayraj（包括农垦投资在内共计 17 位交易对方，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 R1 国际 5,010,888 股股份，占比约为 73.46%（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现就本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如下：

2018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公司拟以现金对全资子公司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 亿元，增资后，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达人民币 5.05 亿元，本公司仍持有其 100% 股权。2018 年 6 月 2 日，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2018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与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垦投资控股集团”）共同出资 1 亿港元，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海胶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胶国际”），其中：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6,500 万港元，持有海胶国际 65% 股权，海垦投资控股集团以现金方式出资 3,500 万港元，持有海胶国际 35% 股权。海胶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设立完成。

2018 年 9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解除部分土地承包关系及相应资产处置和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与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垦投资控股”）就解除部分低产胶园土地承包关系及由此涉及的相应资产处置和经济补偿等事项达

成一致，以胶林资产评估价格和政府补偿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双方拟解除土地承包面积约 88,244.32 亩，具体面积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双方实际交付的面积为准。本公司将上述解除土地承包关系涉及的橡胶林木资产出售给海垦投资控股。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上述橡胶林木资产的出售已完成。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前 12 个月内未发生重大资产购买、出售或置换行为，亦不存在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资产购买、出售或置换行为。

特此说明。

（本页无正文，系《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之盖章页）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2 日